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16-015

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签署《福州软件园研发楼转让合同》，购买对方拥有的位于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村文山里福州软件园五期C楼（即：福州市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第20、21、22层房屋，购买房产金额30,235,804.98元。此外，预计后续房屋装修费用9,250,950.00元。上述两项合计投资金额为39,486,754.98元。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部分租赁费用6,900,000元支付购置该房产。其中，募投项目关于办公场地投入的实施方式由租赁变更成购置办公楼及装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该房产由公司全部以自有资金购置。

本次购买房产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A区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林辉

注册资本：35802.42万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91350100705107940C

主要股东：福州市鼓楼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福州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经营期限：1999年12月30日至2049年12月29日

经营范围：软件园产业基地的开发；计算机软件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动漫设计；物业管理；电子产品、通讯器材、建筑五金、文化用品、日用百货代购代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福州市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F 区 4 号楼第 20、21、22 层

房屋坐落：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村文山里

房屋类型：办公楼

购房面积：3,700.38 平方米

购房价格：单价为 8,171 元/平方米，总价为 30,235,804.98 元

资金来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中部分租赁费用 6,900,000 元支付购置该房产。其中，募投项目关于办公场地投入的实施方式由租赁变更成购置办公楼及装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该房产由公司全部以自有资金购置。

四、购房合同的主要内容

1、购房合同的房屋及价款

公司拟购买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村文山里福州软件园五期 C 楼（即：福州市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F 区 4 号楼）第 20、21、22 层房屋，房屋建筑面积为 3,700.38 平方米

2、定价依据

在福州市软件园周边办公楼市场价格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该房屋单价为 8,171 元/平方米，总价为 30,235,804.98 元。

3、支付方式

公司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交易对方支付转让价款总额的 30%，即 9,070,741.49 元，其中转让价款总额的 20%作为定金。在交易对方发出《交房通知书》的交款截止日之前全部付清转让价款余款。

4、房屋用途

该房屋作为软件设计研发、系统集成研发、软件信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

集成电路设计、文化创意、产业服务方式用地。

五、购买房产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公司人员规模扩大、业务领域的增加，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公司业务、研发规模的不断扩大，新增的研发、办公员工对于办公场所的需求日益加大。目前公司总部及研发中心办公大楼为租用物业，办公场地的不可持续性会影响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租赁方式已无法满足现阶段需求。考虑到上述情况，为从公司未来长远发展考虑，公司拟购买房屋建设研发中心及总部办公大楼。

本次购买房产区位条件优越，能够有效改善公司的研发与办公环境，在业务拓展、人才招聘等方面获得更好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六、备查文件

- 1、《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福州软件园研发楼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6日